

北京市旅游发展委员会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文件

京旅发〔2013〕176号

关于举办2013第十届“北京礼物”旅游商品 大赛——都市工业旅游商品分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了加快都市工业发展，进一步提升北京都市旅游商品的原创能力、生产能力、品牌影响力，北京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将联合举办“2013 第十届‘北京礼物’旅游商品大赛——都市工业旅游商品分赛”。

本次分赛，将重点在食品饮料、服装纺织、工艺美术、印刷包装、玩具等领域挖掘和开发一批“北京礼物”系列产品，推出一批带有北京符号的特色优质旅游商品，拓展都市工业产品的旅游消费市场，带动都市工业产品结构转型升级。此次分赛包括作品征集、初审、终审等阶段，具体实施方案和参赛要求详见附件，

希望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积极参加。

- 附件：1. 2013 第十届“北京礼物”旅游商品大赛——都市
工业旅游商品分赛方案
2. 2013 第十届“北京礼物”旅游商品大赛——都市
工业旅游商品分赛报名表

北京市旅游发展委员会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年6月19日

(联系人：安 雄；联系电话：57587800

康鹏遥；联系电话：85157113)

2013 第十届“北京礼物”旅游商品大赛 都市工业旅游商品分赛方案

为了进一步打造“北京礼物”品牌，促进北京市旅游商品品质提升，提高都市工业设计水平，加大北京旅游商品创新研发力度，促进都市工业产品与市场紧密结合，加快都市工业和旅游商品市场健康发展，为北京创建世界城市营造一流的旅游购物环境，北京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举办“2013 第十届‘北京礼物’旅游商品大赛——都市工业旅游商品分赛”。具体方案如下：

一、分赛目标

以满足北京世界城市旅游消费需求为目的，以创新性、时尚性、纪念性、便携实用性、工艺性、市场性、环保性、安全健康性为原则，以“政府引导、市场推动、企业参与”的形式，推出一批彰显北京文化特色，带有北京符号的优质都市工业旅游产品。

二、组织机构

（一）组委会构成

都市工业旅游商品分赛组委会由北京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及都市工业各相关行业协会

组成，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都市产业处。

（二）承办单位

北京文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承办此次活动。

（三）工作小组

分赛组委会下设以下工作组：

1. 运营组：制定分赛组织工作方案、组织实施并协调相关部门等。

2. 赛务组：组建分赛评审委员会，负责分赛产品初评、终评等评审相关工作。

3. 宣传组：负责分赛的宣传报道及赛事推广工作，利用官方网站、微博、报刊等形式发布赛事动态、政策咨询等信息。

4. 产品组：负责分赛产品的收集、咨询及保管。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对象

注册地在北京、拥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隶属于都市工业领域的企业（含工艺美术大师或大师工作室），均可按申报条件申报。

（二）作品要求

参评作品应是符合本次分赛的主题和范围的原创作品，且必须是 2012 年 1 月以来研发设计，并已上市销售或在未

来一年内上市的商品（市场销售价格不超过一万元；作品包装的长、宽、高均不得超过50厘米，重量不超过5千克）。

（三）申报范围

1. 服装类

服装、服饰

2. 印刷包装类

（1）手提袋及包装袋

（2）瓶类包装：盒、箱、封口类包装

（3）瓶罐（容器）

（4）书画制品类

（5）其它印刷作品

3. 食品类

（1）老字号产品

（2）北京知名品牌产品

注：食品类产品必须是真空包装，保质期在两个月以上，具备食品安全许可证的产品。

4. 工艺美术类

（1）景泰蓝

（2）玉雕

（3）牙雕

（4）雕漆

（5）金漆镶嵌

(6) 花丝镶嵌

(7) 官毯

(8) 京绣

(9) 其它工艺美术品

5. 玩具类

民间传统工艺作品

6. 综合类

(1) 家居饰品

(2) 家居用品

(3) 办公文具用品

(4) 化妆、洗涤用品

(5) 塑料制品

(6) 其它都市工业产品

四、评审要求

(一) 根据本次分赛的主题，参评作品应坚持以下八个原则

1. 创新性

产品设计创意新颖、独特，技艺或品种独创；注重传统与流行、文化与科技、纪念与实用相结合；为“北京礼物”而设计，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2. 时尚性

融情感、消费于一体，不落俗套，引领流行趋势，作品

时代特色鲜明，传统工艺推陈出新，与高新技术相结合，能够引导旅游者的消费取向。

3. 纪念性

主题突出，有丰富的中华文化内涵，充分体现北京特色（体现传统工艺、传统文化元素）、地方特产（材料、技艺、品种、品牌）和旅游景区（点）特征（内涵与风貌、建筑与图形元素），宜收藏，留念价值高。

4. 便携实用性

具有实用价值，寓乐于用；具备可使用性能；造型和色彩应用合理、美观；便于携带，有民族、生活方式、礼仪相关的应用性。

5. 工艺性

工艺精良，制作精湛，适宜工业化生产，加工质量高，传统技艺应用到位；商品、包装系列完整。

6. 市场性

定价合理，市场价应在一万元以内；具有生产可行性，市场经营的前景良好，有形成更大市场份额的潜力。

7. 环保性

产品采用可回收、重复利用、资源节约等属性的绿色材料及设计，具有绿色、节能、环保等特性，能引导绿色消费。

8. 安全健康性

商品设计及材料选择以人为本，合理运用材料、包装、

色彩、结构等。产品符合国家技术质量标准和安全标准，安全可靠，健康环保。

（二）其它要求

参赛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其它任何权利，如有知识产权，需要提供相关的权属证明文件复印件。作品具备前瞻概念性，在一定程度上把握产品未来的趋势。

参赛作品不得是历届北京旅游商品大赛已获奖的作品。

分赛认定的获奖作品，可申报纳入“北京礼物”体系，进入“北京礼物”渠道销售。如无北京市旅游发展委员会的授权不得以“北京礼物”或者以“北京礼物获奖作品”的名义在其他渠道销售。

因邮寄延误、邮寄丢失或损坏、误寄、邮资不足、失窃或其他非分赛组委会的原因造成作品不能正常参赛，分赛组委会不承担任何责任。分赛组委会对参赛者提交的相关信息进行管理。分赛组委会有权使用参赛者的信息进行与“北京礼物”有关的宣传活动，例如发布获奖作品信息、展览展示、出版刊物等。

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分赛组委会。

五、参赛方式

（一）报 名

参赛者可以登陆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政务网

(www.bjeit.gov.cn), 或者登陆“北京礼物”官方网站(www.beijingliwu.com.cn)上发布的《关于举办 2013 第十届“北京礼物”旅游商品大赛——都市工业旅游商品分赛的通知》下载报名表, 参赛者将电子版的报名表发送至所隶属的行业协会(综合类产品发送至北京家具协会)。由行业协会审核后统一报送至分赛组委会, 由分赛组委会通知参赛者于 8 月 20 日前安排专人将产品及以下资料报送至指定接收地并领取接收单(通过快递方式报送的产品不予接收)。

1. 报送材料

(1) 两份报名表(加盖单位公章)。

(2) 3 张产品照片(产品的正面、背面、侧面等, 6 寸: 15.2 × 10.2cm)。

(3) 1 张光盘: ①产品介绍(PPT 或 WORD 形式, 内容包括设计理念、设计目的、产品定位、功能、用途、尺寸、工艺、表达的文化理念、材料、工艺和价格、知识产权情况等); ②产品图片(750 × 440 像素)。

(4) 申请单位营业执照(或相关证照)复印件、申报作品的获奖证明及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申报作品的专利证明以及组委会要求提供的其它材料, 以上资料需加盖公章。

(5) 参赛作品(实物或样品)。

2. 产品和材料报送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万明园 13 号楼 4 层

（二）其 它

1. 本届分赛评奖免收报名费和评审费（可能发生的产品运输和保险费用由参赛者自行承担）。

2. 以邮寄方式报送的参赛作品在报送过程中发生作品损毁和丢失等任何后果由企业自行承担。

3. 参赛作品原则上不予以退还，如需退还请在报送产品时向工作人员说明。参赛作品价值较高的，请参赛单位自行做好产品保险工作。

六、时间安排

1. 作品征集阶段： 6月20日—8月20日

2. 作品初审阶段： 8月20日—8月26日

3. 作品终审阶段： 8月26日—9月16日

4. 作品颁奖及展示： 9月19日—10月13日

5. 作品退还阶段： 10月18日—11月1日

七、评审方式

为了保证分赛评选活动的权威性，分赛组委会、评审委员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将严格遵守“2013第十届‘北京礼物’旅游商品大赛——都市工业旅游商品分赛”规则，按照规定的评选标准和程序进行评选。

（一）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成员由北京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相关行业协会、设计、工艺、销售等方面的专

家组成。委员会下设 6 个评审小组，即：服装服饰组、印刷包装组、工艺美术组、食品组、玩具组和综合组。

（二）评审程序

1. 报名表审核

8 月 15 日前，参赛者将电子版的报名表发送至所隶属的行业协会，由行业协会审核后统一报送至分赛组委会。

2. 材料审查

分赛组委会产品组负责对申请人上报的《2013 第十届“北京礼物”旅游商品大赛——都市工业旅游商品分赛报名表》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查。

产品组将征集到的参赛作品按照服装服饰类、印刷包装类、食品类、工艺美术类、玩具类、综合类 6 大类进行编号并分类整理；产品组对参赛作品的种类、首创性及报送材料格式进行初步审核。

3. 作品初审

由评审委员会对征集的产品进行初审，相关协会会长担任各评审小组组长（服装服饰类、印刷包装类、食品类、工艺美术类、玩具类、综合类）。各评审小组根据参赛作品评分细则对作品进行打分，根据分数由高到底的原则选出 10 件入围作品。分赛最终确定 60 件参赛作品进入终审。

4. 作品终审

评审委员会对进入终审的参赛产品进行评审，依据综合

分数高低，最终评选出金、银、铜、优秀奖。

5. 获奖公示

评审委员会负责对获奖作品名单及有关情况在北京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政务网、“北京礼物”官方网站公示，公示期为 15 天，公示期间如发现公示作品有抄袭、剽取、假冒以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违反国家法规的现象，应当及时向分赛组委会办公室实名举报。公示结束后，分赛组委会对署实名的书面意见进行调查、核实，并提出处理建议。

6. 结果认定

由评审委员会提出“2013 第十届‘北京礼物’旅游商品大赛—都市工业旅游商品分赛”的获奖作品名单，上报北京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最终认定。

八、奖励办法

此次分赛获奖作品将在北京旅游商品博览会上颁奖并展出，本次分赛的奖项设置如下：

1. 金奖 1 名，颁发证书、奖杯，奖金 2 万元
2. 银奖 3 名，颁发证书、奖杯，奖金 1 万元
3. 铜奖 5 名，颁发证书、奖杯，奖金 5000 元
4. 优秀奖若干名，颁发证书

符合条件的获奖作品，经申报进入“北京礼物”。

对于本次分赛中获奖并在市场销售中表现突出的产品，北京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将在后

期的产品研发及产业扶持的过程中将给予支持。

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安 雄 010-57587800

高兆发 15811162722

王宪伟 18618220192

2013 第十届“北京礼物”旅游商品大赛

都市工业旅游商品分赛报名表

应征作品编号（分赛组委会填写）：

参赛作品信息		
参赛作品名称		
作品件数		
作 品 类 别	服装服饰类	☐ 服装、服饰
	印刷包装类	☐ 手提袋及包装袋 ☐ 瓶类包装 ☐ 瓶罐 ☐ 书画制品类 ☐ 其它印刷作品
	工艺美术类	☐ 景泰蓝 ☐ 玉雕 ☐ 牙雕 ☐ 雕漆 ☐ 金漆镶嵌 ☐ 花丝镶嵌 ☐ 官毯 ☐ 京绣 ☐ 其它工艺美术品
	食品类	☐ 老字号产品 ☐ 北京知名品牌产品
	玩具类	☐ 民间传统工艺作品
	综合类	☐ 家居饰品 ☐ 家居用品 ☐ 办公文具用品 ☐ 化妆、洗涤用品 ☐ 塑料用品 ☐ 其它都市工业产品
设计说明（设计理念、设计目的、产品定位、功能、用途、尺寸、工艺、表达的文化理念、材料、工艺和价格、知识产权情况，注：宋体四号字，不超过 400 字）		

产品效果图片（3张，清晰，图片可附后）

申报者信息

申报单位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邮箱

通讯地址及邮政编码

设计师姓名

设计师简介

参评相关资料
(请另行添加
附件)

附件：

☐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设计师身份证复印件

☐ 专利等知识产权证明文件复印件

☐ 其它_____

参赛者申明：同意参赛规则，本表所填写内容属实！

参赛单位盖章：

参赛者签名：